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软件”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负责航天软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本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航天软件签订《保荐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了解航天软件的业务发展情况，对航天软件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3 年上半年，航天软件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形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2023 年上半年，航天软件或相关当事人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航天软件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

	做出的各项承诺	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航天软件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督导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行为规范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航天软件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航天软件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航天软件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航天软件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3年上半年,航天软件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3年上半年,航天软件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3年上半年,经保荐机构核查,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二)	2023年上半年,航天软件未发生前述情况

	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质量	保荐机构已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并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
16	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5 日内进行专项现场核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2023 年上半年，航天软件未发生前述情况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问题及需要整改的情形。

三、重大风险事项

（一）公司未来盈利存在波动性的风险

2023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81,689.17 万元，同比下降 9.43%，净利润为 1,070.16 万元，同比下降 34.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80.93 万元，同比上升 456.70%。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仍然相对较弱，如未来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环境发生相关变化，则可能会导致收入和盈利出现一定的波动性。

同时，未来一段期间内，公司预计将会针对业务发展方向及承担的相关国家重大科技专项投入大量研发资金，因此未来研发投入的增加也可能导致公司盈利出现一定的波动性。

（二）经营风险

1、业务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呈现明显的季节性特点，上半年主营业务收入占全年比重较小，下半年主营业务收入占全年比重较大。公司客户采购一般遵守较为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和采购审批制度。受项目立项审批、资金预算管理等影响，项目验收多发生在下半年，从而导致导致公司上下半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利润不均衡。

2、审计信息化相关业务未来无法持续增长的风险

公司审计信息化相关业务实现的收入及毛利占比均相对较高，审计信息化服务是公司 2021 年新增业务类型，预计审计信息化服务建设项目将于 2023 年底基本建设完毕。公司报告期内承担的审计信息化服务项目因处于建设阶段，因此涉及的外购软硬件、技术服务及自主人工投入均相对较多，从而导致项目规模较大，为公司贡献的收入金额较多。但是，在审计信息化服务建设项目基本建设完毕后，公司在后续审计信息化领域的项目运维服务市场、项目后续产品推广及定制开发服务市场、向其他领域进行业务拓展的市场等业务延伸，后续拓展业务的单个项目规模预计将相对较小。而且，与审计信息化服务建设项目不同，后续产品推广及定制开发以及向其他领域进行业务拓展无明确的建设周期，相关市场尚未完全展开。公司在后续产品推广及定制开发以及向其他领域进行业务拓展过程中可能将面临太极股份、中国软件及各省的本地信息化公司等相关信息化厂商的业务竞争。同时，如未来公司产品或技术服务水平无法满足用户需求，则也可能导致公司在向国资内部审计信息化建设等其他垂直监管信息化领域的业务开展受到不利影响。

基于前述情形，如公司未来业务拓展不及预期，则可能会导致公司审计信息化服务相关业务未来无法持续增长。

3、经营业绩及研发活动对政府补助存在一定依赖的风险

由于公司承担较多国家重大科技专项类研发项目从而获得较多政府科研项目资金投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相对较多。公司经营业绩及研发活动对政府补助存在一定依赖，如未来政府课题类政府补助金额出现下降，则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及研发活动产生一定影响。

4、公司神通数据库市场占有率较低的风险

在整体市场层面，根据艾瑞咨询发布的《中国数据库行业研究报告（2021年）》，2022年中国数据库市场规模约为339.20亿元，2022年神通数据库在中国数据库市场中的市场占有率约为0.45%，与国外厂商（Oracle、微软、IBM等）、国内传统厂商（武汉达梦、人大金仓等）及其他厂商（阿里云、腾讯云、华为云等）相比业务规模相对较小，市场占有率相抵对较低，且应用领域主要集中于航天军工和政府政务领域。如未来神通数据库市场拓展不及预期或面临的市场竞争环境更加激烈，则公司神通数据库的市场占有率则存在无法维持或下滑的风险。

5、工业软件及商密网云服务对控股股东存在依赖的风险

基于我国航天工业体系特有的内部配套协作特点，且公司作为航天科技集团唯一的软件和信息化支撑单位，公司与航天科技集团及下属各院所单位存在规模较大的关联销售。如因航天科技集团相关需求减弱或公司对非关联方的业务拓展不及预期，则可能会对公司工业软件及商密网云服务的经营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1、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存货主要由未验收项目中已投入的硬件及技术服务、人工等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将项目预算总成本与可变现净值（不含税合同金额）对比进行存货跌价测试，经测试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若未来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预算总成本内部控制未有效执行或者因操作失误导致项目推迟或无法验收，公司将存在较大的存货跌价风险，从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风险

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大，预计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的规模预计将会进一步上升。如果未来市场发生变化，客户无法支付货款，或者公司在应收账款管理上出现失误，则公司会面临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导致的坏账损失风险。

3、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神舟通用、上海神软均享受不同程度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及增值税税收优惠。如果未来国家的所得税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无法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则公司将无法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所得税税负将会上升，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利润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四）行业风险

1、下游客户预算约束导致业务需求减少的风险

公司产品和服务主要应用于航天及党政军领域，该等应用领域的客户需求具有较强的预算约束。若宏观经济增长速度放缓或发生其他重大不利变化，将导致航天及党政军领域客户的信息化建设预算减少，从而导致对公司产品和服务的需求减少，进而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2、公司部分主营业务应用领域较为集中的风险

公司基础软件神通数据库在航天军工领域（终端用户口径）的销售占比相对较高，如未来该等领域相关用户需求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向其他应用领域进行拓展不及预期，则会对公司该等主营业务的市场拓展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3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3 年半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16,891,745.42	901,895,506.00	-9.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63,342.13	10,819,517.55	-18.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09,285.36	324,999.49	456.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6,619,940.67	-318,826,283.42	不适用
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73,567,179.52	590,338,649.23	200.43
总资产	3,479,289,099.54	3,019,860,634.90	15.21

2023 年半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及变动情况如下：

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25.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57	0.0011	418.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	2.03	减少0.9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3	0.06	增加0.17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7.66	8.19	减少0.53个百分点

2023 年上半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变动的的原因如下：

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9.43%，主要系公司系统集成类存量项目交付验收周期略有延长导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18.08%，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下降等因素导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456.70%，主要系公司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减少导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总资产较上年度末有所增长，主要系本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本期营业利润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变动主要系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减少，以及本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导致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增加所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变动主要系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一）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1、航天信息化品牌优势

公司作为航天科技集团直接控股的大型专业软件与信息化服务高新技术企业，是中国载人航天安全攸关软件联合技术中心和中国载人航天工程软件工程和数字化技术发展与管理中心。在二十多年支撑中国航天信息化建设的过程中，公司淬炼出了具有显著辨识度的航天信息化品牌。航天信息化品牌优势使得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可以更好得到国家战略、行业政策、关键用户等重要资源，对公司构建面向航天及党政军关键客户的主营业务体系提供了重要支撑。

2、自主研发优势

公司基于国家航天军工信息化领域的要求，在“核高基”重大专项、国家信息安全专项、“863”计划、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等多项国家重点科技专项的支撑下，全力打造自主安全产品和服务体系。自成立以来自主开发了神通数据库等基础软件产品和产品研制协同软件、经营管控软件等工业软件，在航天及党政军关键领域形成了完整软件和信息化服务价值链。报告期内，公司行业地位持续巩固，市场位势保持领先，是国家信息化建设的知名服务商，产品和服务应用前景十分广阔。

3、研发人才队伍优势

公司长期扎根航天信息化领域，自成立至今逐渐培养并成功打造了一支专业过硬、经验丰富的研发人才队伍，为保障公司持续发展奠定了人才基础。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303 人，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22.26%。研发人员中，博士研究生学历人员占比为 3.30%，硕士研究生学历人员占比为 25.08%，

大学本科学历人员占比为 67.00%，大学本科以下学历人员占比为 4.62%。公司研发人员教育背景涉及计算机技术、软件工程、航空航天等多个专业学科，为公司在主营业务领域的研发与产业化提供了有效的人才支撑，充分保证了公司在技术、产品和应用上的持续创新能力。

4、客户资源及资质优势

我国航天及党政军领域由于自身特殊的保密要求，对外部普通信息化厂商的准入设置了较高的门槛。公司深耕航天及党政军领域二十多年，拥有 CMMI 5 级（最高级）等承接重点领域软件开发、涉密信息系统集成等特殊项目所需的各类重要资质或资格，绝大部分产品和服务都能做到安全、自主。公司在航天及党政军等关键涉密领域已经具备较大的影响力，拥有其他普通信息化厂商不可比拟的客户资源。

5、大型项目开发及实施优势

公司的航天及党政军关键客户需求具有层级高、专业性突出、业务面广泛、涵盖人群众多、信息化架构复杂等显著特点，对产品服务性能、项目实施水平、服务保障资质等有着极高的要求，因而形成了较高的大型项目经验壁垒。公司客户在选择供应商，除了考虑品牌和资质外，供应商既往成功案例及大型项目经验也是其判断的重要依据。自成立至今，公司作为牵总单位，为航天及党政军等关键客户提供了数量众多的大型信息化开发和建设项目，项目交付速度、项目质量均处于较高水平，具备良好的市场口碑。通过诸多大型项目开发及实施，公司积累了丰富的项目开发及实施经验，有助于公司不断提升构建承接、建设、管理和交付大型项目的的能力，为公司未来市场开拓和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二）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2023 年半年度，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不利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研发支出变化情况

单位：元

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	------	------	----------

			期增减(%)
费用化研发投入	62,561,334.71	73,897,895.90	-15.34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62,561,334.71	73,897,895.90	-15.3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7.66	8.19	减少 0.5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研发投入占比本期较上期未发生明显变化，公司始终维持较高研发投入力度，并形成大量自主知识产权，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研发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受理专利 6 项，新增授权专利 3 项，全部为发明专利；失效专利 4 项；同时新增软件著作权 13 项。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申请专利 186 项，其中发明专利 177 项，实用新型专利 5 项，外观设计专利 4 项；累计获得专利 69 项，其中发明专利 63 项，实用新型专利 4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累计申请并获得软件著作权 820 项。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53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0,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2.6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68,000,0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95,234,774.06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72,765,225.94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出具《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35401 号）。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 1,268,000,0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 95,234,774.06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172,765,225.94 元，利息收入净

额为 2,082,836.30 元，自有账户提前支付且未做置换的发行费用 10,808,490.54 元以及待支付的发行费用 188,679.24 元，暂未申报的印花税 293,264.62 元，结余募集资金为 1,186,138,496.64 元。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1,172,765,225.94
减：募投项目支出金额（含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082,836.30
加：预先已支付尚未置换的以及待支付的发行费用	10,997,169.78
加：暂未申报的印花税	293,264.62
合计	1,186,138,496.64

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以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余额情况如下：

序号	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余额（元）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110906047710956	-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110906047710115	-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110906047710206	-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110906047710618	-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122903530410908	-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110906047710908	1,186,138,496.64
合计	/	/	1,186,138,496.64

航天软件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

冻结及减持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为航天科技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控股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姓名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合计持股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航天科技集团	12,132.00	30.33%	7,011.00	17.53%	19,143.00	47.86%
合计	12,132.00	30.33%	7,011.00	17.53%	19,143.00	47.86%

2023 年半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人员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情况		间接持股情况		合计持股情况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刘志华	董事、总经理	-	-	299.94	0.75%	299.94	0.75%
淮斌	副总经理	-	-	88.81	0.22%	88.81	0.22%
武旭庆	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	-	-	25.29	0.06%	25.29	0.06%
谢尚	副总经理	-	-	58.95	0.15%	58.95	0.15%
蒋旭	副总经理	-	-	25.31	0.06%	25.31	0.06%
何清法	副总经理	-	-	60.72	0.15%	60.72	0.15%
傅强	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	-	-	30.33	0.08%	30.33	0.08%
吕明理	副总经理	-	-	86.13	0.22%	86.13	0.22%
王亚洲	董事会秘书	-	-	27.99	0.07%	27.99	0.07%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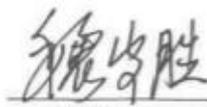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的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周耀飞


魏安胜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4日